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
(重新发布)

招标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JJWL230926361-1

采 购 人 ：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备 案 单 位 ： 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24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26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2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3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JWL230926361-1

项目名称：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

预算金额（元）：500000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为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包含了沙盘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相关宣传片的制作等。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项目工期：设计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 30 天内完成项目所需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获取时间：/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二）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三）获取方式：

1、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招标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招标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3、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招标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四）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 14: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上传

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 14: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22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和 2022 年 2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

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公告发布媒体：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5、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相关说明：

①标前准备（CA驱动及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的下载）：本项目通过政企采购云平台实行线上电子招投标，各潜在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注册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及电子交易客户端的下载。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③投标文件的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应按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加密并递交，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中（不准时上传视为撤回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压缩文件形式加密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并在接到在线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发送压缩文件密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码：1206277063@qq.com）。

④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前准备好电脑与本单位制作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一个的CA锁，并打开“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进行在线等候解密，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或开标时间）开始后**30分钟**内。

注：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投标，实行网上投标（非现场方式实施）。投标文件

应当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上传，在项目开、评标活动过程中，投标人需保持联系渠道畅通。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岭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19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婷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61051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万昌路服务业大厦 8 楼

传真：0576-86087802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冠茜、韩金伊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1761088、0576-86109746

质疑联系人：吕玉平

质疑联系方式：0576-81761088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温岭市财政局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联系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注：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 项目编号：JJWL230926361-1 项目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形式、组成及制作	1.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制作：应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 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未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 加密压缩文件 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2) “备份投标文件”以压缩文件形式加密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压缩文件命名为：投标项目编号和投标单位简称。接到在线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发送压缩文件密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码：1206277063@qq.com）。 3.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4. 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传

序号	项 目	内 容	
		输递交的，或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5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修改（补充）和撤回： 1)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补充）或撤回“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流程文件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7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规划成果各项内容（要求达到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及采购人的要求）、前期工作、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含税金、调研报告、方案和成果评审（含评审专家费用）、审查、汇报的制作、印刷、邮寄、差旅、等所有费用）；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8	踏勘现场	☐ 组织（详细内容） ☒ 不组织	
9	样品	☐ 提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 不提供	
10	演示	☐ 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 不要求	
11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12	是否进口	☐ 允许进口 ☒ 不允许进口	
13	节能产品	☐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4	环境标志产品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不适用	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1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6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7	供应商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的正式供应商，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18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价的 1%； 2. 递交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或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单形式（具体形式，与甲方协商后确定）；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解除）：详见合同条款。	
19	代理服务费	1. 金额：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收费标准服务类的 80%计取，不足捌仟元按捌仟元计取。 2. 收取方式：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开户银行：温岭市建行人民路分理处 开户名称：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帐 号：33001667157053000084	
20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实施。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3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 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内容时, 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 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24	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机构，即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2、采购人：是指温岭市交通运输局。
- 3、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2、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收费标准（见附表）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须包含在总报价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签发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本项目按服务招标类型的80%收费，不足捌仟元按捌仟元计取。

附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 费 率 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投标文件的形式：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效力：

（1）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未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4）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未递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未按要求提供下列带“▲”材料的资格审查认定为无效）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声明书（若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承诺）	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如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格式、内容自拟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5	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等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附后。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型企业，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残

序号	内容	备注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若为监狱企业，请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内容自拟）。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选择性提供）	格式、内容自拟

2、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3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
4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格式附后
5	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附后
6	类似项目情况表	格式附后
7	技术、商务响应表	格式附后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3、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函	格式附后
2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自行提供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采购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关联定位、加密。

2、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份数

(1) 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投标人应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2) 签署: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当采用CA电子签章功能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字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上传,也可采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章。

(3) 份数:

3.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3.2“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发送一份至邮箱:1206277063@qq.com,以接收方邮箱收件箱所显示时间为准。

3、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及“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及异常情况处理

(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 因网络或者其他问题造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

密的，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解密。

（3）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默认投标人自动放弃。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在线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投标文件解密结束，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招标文件最后一页内容**）的扫描件或（图片）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1206277063@qq.com）；

4、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资格证明文件，若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告知其原因并由投标人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投标人，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进入评审。

5、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符合性审查，技术、商

务评估及比较等。符合性及商务商务技术审查不通过的，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告知其原因并由投标人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其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6、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文件开启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编写并签署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

8、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并出具开标记录，由主持人、记录人、现场监督员当场签字确认；

9、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一）评审工作的组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四）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工作将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3、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五）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1、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评委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七）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1、评审前准备

（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2）由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 30 分钟内，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说明或补正说明的，视为无异议。

(2)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书面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与“政府采购云平台”中的报价两者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九)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的；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要求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出现混传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4、投标人没有提供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8、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擅自调整开标一览表格式的；
- 1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1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13、投标人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公章盖章不齐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14、投标报价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投标报价大写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
- 1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十一）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

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八、其他

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设计费

2.1 本项目设计费按中标人承诺的总价包干。该项目涉及到的所有设计内容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知识产权

3.1 中标方案的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署名权除外）。

3.2 采购人有权在实施方案中参考使用其他所有投标方案成果的部分内容。采购人有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需要对选定的实施方案进行任意的调整和修改。

3.3 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3.4 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3.5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中标方案成果用于其他任何项目的投标和设计，不得在国内外刊物、学术或技术交流会上发表该方案成果。

3.6 采购人有权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的同意而披露关于中标人的名称、地址、合同条款。

4、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招标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70分，报价30分。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应一致；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 。

（四）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报价分。

注：评分计算过程中均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只推荐一名。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70分）：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本项评分时还须同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上相关证书有效的网页截图或网站打印页，否则不得分。】	3分
2	类似项目业绩	自2020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沙盘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分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3	人员配置	根据人员详细简历、资历、同类服务经验情况对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等服务团队及后续技术支撑能力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①人员配置合理，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的，得 5.1-8 分； ②人员配置比较合理，经验较丰富，技术能力较强的，得 2.1-5 分； ③人员配置欠合理或者经验欠缺或者技术能力较差的，得 1.1-2 分； ④提供方案即得基础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8 分
4	项目解读	针对投标人对项目背景、项目理解以及发展方向的认识与理解是否充分进行综合评议： ①对项目背景、项目理解以及发展方向分析内容全面、结构严谨、理解充分，有针对性、有前瞻性的得 7.1-9 分； ②对项目背景、项目理解以及发展方向分析内容基本合理、完整，但还需进一步细化的得 4.1-7 分； ③对项目背景、项目理解以及发展方向分析内容空泛、简单，内容明显不符合实际的得 1.1-4 分； ④提供方案即得基础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5.1	设计方案	根据沙盘设计方案（针对实体沙盘）：从主要材质及展示效果；品质、美观度及细节；效果展示；创意方案、完整度展示进行综合评议。 ①方案框架清晰准确，方案内容符合实际，详实且可操作性强的得 7.1-9 分； ②方案框架基本清晰准确，方案内容基本符合实际，但还需进一步细化或完善的得 4.1-7 分； ③方案框架空泛，或者方案内容简单，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1.1-4 分； ④提供方案即得基础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5.2		根据沙盘设计方案（针对数字沙盘）：从展示效果；品质及细节；创意方案、完整度展示进行综合评议。 ①方案框架清晰准确，方案内容符合实际，详实且可操作性强的得 7.1-9 分； ②方案框架基本清晰准确，方案内容基本符合实际，但还需进一步细化或完善的得 4.1-7 分； ③方案框架空泛，或者方案内容简单，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1.1-4 分； ④提供方案即得基础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6	制作工艺	根据制作工艺：从制作工艺、运用成熟技术及工艺；方案中所投入的设备技术指标、性能、配置是否符合项目要求等进行综合评分。 ①总体工艺成熟的得 7.1-9 分； ②总体工艺较为成熟的得 4.1-7 分； ③总体工艺有偏差，技术一般的得 1.1-4 分； ④提供方案即得基础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9 分
7	拆除及运输方案	针对项目要求提供详细的拆除（针对原沙盘制定的拆除方案）、安装及运输方案，要求方案详细，合理且可行。 ①方案详细、合理、可行的，得 3.6-5 分； ②方案比较详细合理可行的，得 2.1-3.5 分； ③方案欠详细或者欠合理欠可行的，得 0-2 分。	5 分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8	工作进度安排	针对项目工期进度安排合理性、可靠性进行综合评议： ①进度安排及各阶段详细工作计划得当，详细具体，能优于或完全满足本项目进度要求的得 3.6-5 分； ②进度安排和各阶段工作计划基本明确，但较为详细的得 2.1-3.5 分； ③进度安排较为简单或存在不合理性的得 0-2 分。	5 分
9	质量保证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议： ①质量保证的具体措施的描述详细，具体、有效的得 3.6-5 分； ②质量保证措施描述基本详细，具体的得 2.1-3.5 分； ③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 0-2 分。	5 分
10	服务承诺	针对投标人的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及沙盘免费质保等情况进行综合评议： ①服务承诺描述科学合理，服务响应时间快得 3.6-5 分； ②服务承诺描述基本合理，服务响应时间一般得 2.1-3.5 分， ③服务承诺描述不够合理，服务响应时间较长得 0-2 分。	5 分

注：1. 上述评分项，缺项不得分。

2. 上述证明材料中的单位名称与投标单位的名称必须一致，单位发生合法变更的，需提供合法变更的材料。否则，相应分值不予计取。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包含了沙盘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相关宣传片的制作等。

二、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实体路网沙盘	套	1	
2	数字沙盘	套	1	含宣传片 1，须能实现与采购人现有 LED 屏联动。
3	宣传片 2	部	1	须能在 LED 屏上播放

三、项目需求

3.1 实体路网沙盘要求

- ① 实体路网沙盘面积：约为 8m*4.5m；
- ② 沙盘内容：结合十四五规划图及周边地形、绿化、道路等(根据地形图等基础资料进行设计)，主要展示高铁、高速、地铁、国道和省道的路网关系；
- ③ 模型材质：ABS 高分子工程塑板，模型为实体、不变形不开裂，地形以高压阻燃泡沫三维雕刻成型；
- ④ 沙盘围栏及底座：防止对沙盘内容碰撞，对沙盘进行防尘保护，沙盘底座利旧；
- ⑤ 沙盘比例尺：平面 1:1200，路网要求扩大到 1.5 厘米。

3.2 数字沙盘功能要求

- ① 系统支持 PC 单机版安装使用并支持与采购人原有 led 大屏连接功能；
- ② 系统须具有依据灯光变化场景功能；
- ③ 系统能单独显单条路网、图根导线控制网（点）、GPS 控制网（点）、象控点、部分地物地貌特征点等；
- ④ 结合温岭市规划图和五纵五横三环路线网，windowsXP 触摸屏点控操作，控制沙盘内部路网，同时结合宣传片 1 来说明展示，达到三合一功能。

3.3 基于沙盘的摄影测量样例数据要求

- ① 原始影像数据 jpg 格式；
- ② 控制点电之记及坐标文件；
- ③ 相机参数文件；

- ④ 本套数据空三加密成果工程文件；
- ⑤ 本套数据匹配的 DEM 成果文件；
- ⑥ 本套数据生产的 DOM 影像成果文件；
- ⑦ 本套数据生成的立体像对成果文件；
- ⑧ 提供所有控制点布局图 jpg 格式；
- ⑨ 链接沙盘路网和 LED 显示屏互动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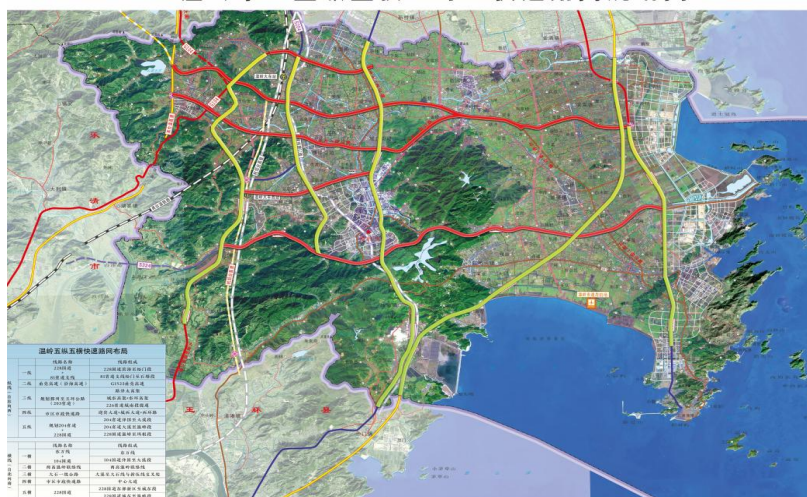
3.4 宣传片制作要求

本项目须制作两部宣传片，具体要求如下：

3.4.1 宣传片1：基于温岭路网的介绍

- ① 分辨率：拍摄素材达到数字 4K（4096×2160），成片达到数字高清（1920*1080）；
- ② 语种版本：国语男声，中文简体；
- ③ 声道：2.1 立体声；
- ④ 摄制设备：使用 ARRI MINI 及以上电影级摄影机，蔡司 UP 及以上电影级镜头，专业灯光器材及轨道、摇臂等辅助器材，专业航拍器，苹果剪辑系统及达芬奇调色系统。（拟投入设备不低于以上配置）
- ⑤ 后期制作：
 - a. 采用达芬奇较色、特效包装、三维制作（片头、片尾、片花）。
 - b. 采用国家一级配音演员配音，并配有中文字幕。
 - c. 音乐、音效运用要与主题相得益彰。
 - d. 文字精炼、凸显主题，配音、字幕准确无误、字幕条运用恰当。
- ⑥ 时长：不得少于 15 分钟。

温岭市“五纵五横三环”快速路网规划图



3.4.2 宣传片 2:

① 项目要求:

- a. 制作片长：不得少于 5 分钟。
- b. 宣传片语言：中文版本。
- c. 主题要求：整体风格要求大气、专业，展示温岭大交通发展概况。整体节奏适中，画面丰富，剪辑得当。内容虚实结合，运镜细腻有创意，构思新颖，既有实景画面，又有特效结合等方式。

② 相关设备、制作要求：

1) 前期拍摄：

- a. 高清成像摄制标准 4K (4096×2160)；
- b. 摄影器材以及各种辅助器材。ARRI MINI 及以上电影级摄影机，蔡司 UP 及以上电影级镜头（拟投入设备不低于以上配置）。
- c. 专业灯光器材及轨道、摇臂等辅助器材，专业航拍器。

2) 后期制作：

- a. 专业非编剪辑系统；
- b. 采用达芬奇较色、特效包装、三维制作（片头、片尾、片花）。
- c. 采用国家一级配音演员配音；声道 2.1 立体声。
- d. 4K 数字电影分辨率，1080P 等高清版本。

③ 后期服务：成片后，如有变动，可免费提供 5 次以内的修改。

④ 拍摄制作要求：

- a. 需为本项目配备专业制作团队，包括导演、摄像师、剪辑师、混音师、调色师等。
- b. 深入进行前期调研和策划，影像语言丰富多元、结构清晰完整，剪辑节奏明快；运用纪实拍摄、历史资料、包装动画、音乐等多种表现手法，采用最新摄影技术和后期剪辑特效技术，达到中央电视台高清播出标准。
- c. 视频拍摄制作须包含后期合成、配音、字幕等全部环节。
- d. 片中主旋律音乐采用原创音乐，其他使用无版权纠纷音乐。
- e. 成片提交中文字幕版本。
- f. 制作视频中不允许植入商业广告。

四、项目工期：设计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 30 天内完成项目所需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

五、质量保证

5.1 实体沙盘的免费质保期：不得少于 2 年。

5.2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5.3 中标人须保证宣传片能实现在 LED 屏上展示。

5.4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重做：由中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解除合同。

六、售后服务

要求提供7*24小时的实时支持响应服务，接到故障通知后3小时以内到达现场履行维修服务，12小时解决问题。未经采购人许可，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得擅自更换，工作期间，保证随叫随到。要求在12小时内响应采购人提出的疑问并进行答复，如有必要，应及时提交修改意见。

七、安装、调试及验收

7.1 中标人须将实体沙盘安装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由采购人根据相关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其进行检查验收。

7.2 实体沙盘表面存有瑕疵，采购人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数字沙盘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

7.3 验收中发现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或服务质量要求的，乙方必须更换或完善服务质量，并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直到整体项目验收通过为止。

7.4 采购人在中标人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并对相关系统进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中标人直接损失。

八、其他商务要求：

8.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8.2 采购人原有 PC 端可利旧，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前往现场踏勘，若因投标人原因，未能使原 PC 端利旧使用的，投标人应提供全新的、能实现项目功能的 PC 终端，其风险投标人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8.3 本项目无需重新建设搭建沙盘底座，原沙盘底座可利旧使用，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前往现场踏勘，根据现状情况制定详见的制作拆除方案。

8.4 原旧沙盘拆除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垃圾，投标人应及时进行清运，并保持地面干净。

8.5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设计方案，须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中标后，采购人如须补充完善及最终确认设计方案，中标人应按采购人需求实施，但中标价不再增加，参与和承担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全部成本和费用，中标人应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8.6 知识产权要求

①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将涉及采购人的知识产权的技术秘密透露给第三方。中标人有不可争议的义务确保采购人依据本次采购所获得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瑕疵并且可以不受限制地进行使用。

② 中标人应保证在受托实施本项目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同时，在交付本合同成果中也不会涉及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③ 任何因采购人使用本项目的成果而引起对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中标人应积极协助采购人进行抗辩。如确因本项目成果引起的侵权，中标人应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包括采购人因诉讼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等。

8.7 培训要求

在合同签订后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培训工作，应结合现场沙盘操作对实际操作人员培训，使他们对产品及技术有较深的理解，能熟练地进行系统操作。所有培训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内，不另行收费。

8.8 中标人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且自行承担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生产责任，采购人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各自的职责，高效优质地完成本项目任务，根据 2023 年__月__日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项目编号：_____）招标结果，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一致，现签订合同如下：

一、合同范围：

本项目为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包含了沙盘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相关宣传片的制作等。

二、合同总价：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元）

本项目合同价采用固定总价模式，合同价应包含实体沙盘的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原沙盘的拆除、人员培训、调试、专用工具、检测、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税费、利润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三、项目工期：设计方案经甲方确认后 30 天内完成项目所需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五、履约保证：

1、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1%。

2、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或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单形式（具体形式，与甲方协商后确定）；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无异议情况下 28 日内无息退还（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单形式的，在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无异议情况下 28 日内自动解除）。

六、质量保证：

1、实体沙盘的免费质保期：不得少于 2 年。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服务。

3、乙方须保证宣传片能实现在 LED 屏上展示。

4、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②解除合同。

七、售后服务：

要求乙方提供 7*24 小时的实时支持响应服务，接到故障通知后 3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履行维修服务，12 小时解决问题。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得擅自更换，工作期间，保证随叫随到。要求在 12 小时内响应甲方提出的疑问并进行答复，如有必要，应及时提交修改意见。

八、安装、调试及验收：

1、乙方须将实体沙盘安装至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根据相关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其进行检查验收。

2、实体沙盘表面存有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数字沙盘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

3、验收中发现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或服务质量要求的，乙方必须更换或完善服务质量，并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直到整体项目验收通过为止。

4、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并对相关系统进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九、知识产权：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涉及甲方的知识产权的技术秘密透露给第三方。乙方有不可争议的义务确保甲方依据本次采购所获得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瑕疵并且可以不受限制地进行使用。

2、乙方应保证在受托实施本项目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同时，在交付本合同成果中也不会涉及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3、任何因甲方使用本项目的成果而引起对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进行抗辩。如确因本项目成果引起的侵权，乙方应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包括甲方因诉讼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律师费等。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完成相应服务的，乙方应每日按合同款的 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完成为止。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5%。其中违约金由甲方从应付款中扣除。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将甲方支付的服务经费用于履行合同以外的目的，甲方有权制止并要求其纠正。如因此造成本合同服务项目停滞、延误或失败的，乙方应当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

4、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超过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除支付违约金外，承担赔偿责任（超出违约金部分）责任。

5、本条规定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6、甲方为实现本合同约定权利而支出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等由乙方另行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十二、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及其修订本的有效性、履行和与本合同及其修订本效力有关的所有事宜，将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任何争议仅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甲乙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协商应在三十天内解决。

3、如协商不能解决时，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定。

4、争议进行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十三、转委托：

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与分包。

十四、组成合同文件及优先顺序：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其优先顺序如下：

1) 本合同。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询标纪要）；【如有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则无条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 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甲乙双方有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成立及生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柒份，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伍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其余送交有关部门备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时间：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
(重新发布)

项目编号: JJWL230926361-1

投
标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公章) :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包含以下内容

- 1、投标声明书及其他证明材料；
-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等相关证明材料；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注：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型企业，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为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1:

投标声明书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编号为 JJWL230926361-1)的投标, 为此, 我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我公司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 在经营活动中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 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4、我公司截止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6、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7、我公司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 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 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9、我公司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10、我公司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11、我公司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姓名}_____, _____{性别}_____, _____{年龄}_____, 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
码: 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2-2:

授权委托书

我单位全权委托：（身份证号：）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投标活动，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加盖公章)

附：1、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日期，单位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日期，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3（必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1、农林牧渔业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2、工业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40000$		$20 \leq X < 300$	$300 \leq Y < 2000$		$X < 20$	$Y < 300$	
3、建筑业		$6000 \leq Y <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Y < 6000$	$300 \leq Z < 5000$		$Y < 300$	$Z < 300$
4、批发业	$20 \leq X < 200$	$5000 \leq Y < 40000$		$5 \leq X < 20$	$1000 \leq Y < 5000$		$X < 5$	$Y < 1000$	
5、零售业	$50 \leq X < 300$	$500 \leq Y < 20000$		$10 \leq X < 50$	$100 \leq Y < 500$		$X < 10$	$Y < 100$	
6、交通运输业	$300 \leq X < 1000$	$3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300$	$200 \leq Y < 3000$		$X < 20$	$Y < 200$	
7、仓储业	$100 \leq X < 200$	$1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100$	$100 \leq Y < 1000$		$X < 20$	$Y < 100$	
8、邮政业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300$	$100 \leq Y < 2000$		$X < 20$	$Y < 100$	
9、住宿业	$100 \leq X < 300$	$2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2000$		$X < 10$	$Y < 100$	
10、餐饮业	$100 \leq X < 300$	$2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2000$		$X < 10$	$Y < 100$	
11、信息传输业	$100 \leq X < 2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1000$		$X < 10$	$Y < 100$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leq X < 300$	$1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50 \leq Y < 1000$		$X < 10$	$Y < 50$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 \leq Y < 200000$	$5000 \leq Z < 10000$		$100 \leq Y < 1000$	$2000 \leq Z < 5000$		$Y < 100$	$Z < 2000$
14、物业管理	$300 \leq X < 1000$	$1000 \leq Y < 5000$		$100 \leq X < 300$	$500 \leq Y < 1000$		$X < 100$	$Y < 500$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 \leq X < 300$		$8000 \leq Z < 12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Z < 8000$	$X < 10$		$Z < 100$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
(重新发布)

项目编号: JJWL230926361-1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供参考）

- 1、供应商自评表.....页码;
- 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页码;
- 3、证书一览表.....页码;
- 4、项目组成员一览表.....页码;
- 5、类似业绩一览表.....页码;
- 6、类似项目情况表.....页码;
- 7、技术、商务响应表..... 页码;
-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1:

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 分值	评分依据 对应页码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本项评分时还须同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上相关证书有效的网页截图或网站打印页，否则不得分。】		
2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沙盘业绩，每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及 投标人投资参股的 关联企业情况										
备 注										

附件 3: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岗位名称	姓名	职位	学历	持何种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本岗工龄
项目负责人						
其他人员						
.....						

要求: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如: 投标截止前三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5: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

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日期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以上内容填写必须完整、真实，需提供相关业绩合同的复印件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名）:

日 期:

附件 6:

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项目负责人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 并标明序号。

2. 本表后须附相关业绩合同的复印件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 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 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投标人全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名):

日 期:

附件 7:

技术、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技术 响应 情况	1					
	2					
	...					
商务 响应 情况	1					
	2					
	3					
	...					

要求:

1.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填制,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服务指标,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本项目的付款方式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
(重新发布)

项目编号: JJWL230926361-1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供参考）

1、投标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页码；

附件 1:

投 标 函

致：温岭市交通运输局

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招标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 1、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2、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同意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相关标准，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4、若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5、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 7、我方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名）：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JJWL230926361-1

项目名称: 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 (重新发布)

序号	采购内容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元）	项目负 责人
1	实体路网沙盘	1	套		
2	数字沙盘（含宣传片 1）	1	套		
3	宣传片 2	1	部		
4	投标报价（1+2+3）	大写：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元）			

填报要求:

1.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温岭市交通运输局路网沙盘制作采购（重新发布）项目（编号：JJWL230926361-1）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于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3 年 月 日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你公司即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开具发票信息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或按照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全称（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